

表一：相關服務員的資歷及服務範圍

	資歷簡介	部分服務範圍
物理治療師 (PT)	須具備輔助醫療業管理局承認的註冊資格。輔助醫療業管理局亦就本地訓練課程進行認可評審，包括香港理工大學、東華學院、香港都會大學和聖方濟各大學頒授的相關學士學位或碩士學位。相關訓練課程評審名單和註冊名單可瀏覽輔助醫療業管理局網頁 (www.smp-council.org.hk)	針對身體活動能力的復康治療，能預防、治療及處理因疾病、機能衰退、創傷或手術後所帶來的一切肢體功能、活動能力、心肺功能以及痛症方面等問題
職業治療師 (OT)		透過針對性訓練，如記憶力或專注力訓練、現實導向、感知訓練等，提高患者自理能力，並提供環境改善建議，有需要時，亦會建議使用合適輔助器具，以提升患者的生活技能和素質
言語治療師 (ST)	衛生署推出「認可醫療專業註冊計劃」，為現時毋須進行法定註冊醫療專業的合資格團體提供認證。香港言語治療師公會自2018年獲授權為認可醫療專業團體，負責管理言語治療師名冊。有關「認可名冊言語治療師」的資歷要求及名單可瀏覽該會網頁 (https://hkist.org.hk)	為患者進行口部肌肉及舌頭能力評估，以制定合適的治療方案，以改善語言、吞嚥能力、發音及說話流暢度等
註冊護士 (RN)	須完成獲香港護士管理局（護管局）認可的課程，註冊護士的基礎訓練課程為期最少3年，而登記護士則最少2年，兩者均能提供基本護理服務，個別護理項目則視乎有關護士在註冊或登記後曾否接受相關培訓。註冊及登記名單可瀏覽護管局網頁 (www.nchk.org.hk)	藥物注射、腹膜透析、更換喉管、造口及傷口護理、護理監察及評估、藥物分配、抽痰等
登記護士 (EN)		
保健員 (HW)	須完成由社會福利署（社署）批准的訓練課程（面授時數須不少於248小時），或因為他在保健工作方面所受的教育或訓練，或所具有的專業經驗或技能，令署長信納他是註冊為保健員的合適人選。合資格人士須向社署申請註冊	除了基本起居照顧服務外，另可提供簡單傷口護理、處理尿袋或便袋、喉管餵食、協助服用由註冊醫生處方的藥物等
起居照顧員 (PCW)	需要獲社署認可的培訓機構下完成總學習時數不少於70小時課程，而入讀的學員必須為現職於安老院或殘疾人士院舍的護理員	基本起居照顧服務，包括扶抱、轉身、餵食、換尿片、協助如廁或洗澡等
物理治療助理 (PTA)/職業治療助理 (OTA)	完成相關物理治療助理或職業治療助理證書課程	按照物理治療師或職業治療師評估後制定的治療方案，協助治療師為患者進行相關服務，包括復康運動、按摩、日常生活活動訓練等